

企业法人营业执照

(副 本)

(1/1)

注册号 320500400020718

名 称 苏州科达科技有限公司

住 所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金山路131号

法定代表人 陈冬根

注 册 资 本 2000万美元

实 收 资 本 2000万美元

公 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(外国法人独资)

经 营 范 围 许可经营项目：无。

一般经营项目：研发、生产包括数字音、视频编解码器和视频会议、视频监控平台设备在内的网络通讯设备及软件（无线通讯终端产品除外），销售自产产品，提供自产产品的出租服务，并提供相应的工程安装和技术维护服务（涉及配额及许可证管理、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

股东（发起人）

SUPERB INTERNATIONAL LIMITED

营 业 期 限 自 2004年06月10日 至 2054年06月09日

成 立 日 期 2004年6月10日

执照编号：320500000201012170015

编号：N0868669

须 知
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。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分为正本和副本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。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，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，换领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
-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，应当参加年度检验。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被吊销后，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。
- 办理注销登记，应当交回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正本和副本。
- 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遗失或者毁坏的，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，申请补领。

年度检验情况

该企业已 经通过 2009年度 年检		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

登记机关



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一日